会计核算一般原则和会计要素确认计量原则的前提下，尽量与税法保持一致。同样，税法也要吸收《企业会计制度》的合理规定。

2.《企业会计制度》与税法之间可以保留必要的、少量的不一致。由于《企业会计制度》与税法规范的对象和目标不同，两者在会计处理上的差异不会消除，因而纳税调整也是国际通行的做法。《企业会计制度》应在遵循会计核算一般原则的前提下，尽量减少与税法的差异、减少纳税调整事项，但因两者目标差异的存在，所以不可能做到完全同步。由此必然带来企业的纳税调整，企业进行纳税筹划也是必然的，这些都可以由税务会计来承担。财务会计应保持其基本规范，不能因“财税合一”而影响会计信息质量。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核算，在计算缴纳所得税时按税法规定进行纳税调整。如果不使会计与税法相分离，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将无法贯彻。

3.税法中有些政策亟待明确。如《企业会计制度》遵循谨慎性原则，规定可以计提八项资产减值准备，税法应从保护税源、降低投资风险、刺激投资欲望的角度出发予以确认。但为了防止企业过度谨慎，税法应明确其计提比例，以保证国家税源不流失。对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出现的能预见的经济事项，《企业会计制度》和税法也应该做出相应的规定。建议企业所得税法实行“宽进严出”的原则，即对继续经营的企业和新开办的企业，在课税对象的计算上从宽规定；而对结业清算或分立、改组、合并的企业从严核实，将企业遵循谨慎性原则而稳健运行的增值所得在企业结业清算时征足所得税。这样，既有利于《企业会计制度》与税法的统一，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也有利于正确处理国家与企业之间的收入与分配关系。

4.建立防范机制，减少税收流失。

(1)纳税服务机制。发达国家税收流失率相对较低的经验证明，为纳税人服务是税收征管的基础。基础工作做得越好，征管工作量就越小。因此，针对我国目前的税收征管状况，必须把建立服务机制作为确保纳税人照章纳税的前提和保证，同时明确办事程序，简化办事环节，提供高效服务。

(2)税收监控机制。严密的税收监控机制是保证税收制度落实的关键，要建立起既适应现在，也适应将来一个时期，覆盖面广、相关性强和设备超前的税收监控体系。一是建立覆盖式的监控体系，扩大税收监控的范围。从税收产生的不同阶段、不同环节实施监督。二是要建立起立体化的监控体系，加大税收监控的力度。凡与税基产生有直接或间接联系的信息，都应纳入税收信息采集的范围。通过对来自不同渠道的信息进行分类、加工，核对其纳税申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三是借助现代手段实施税收监控。尽快建立全国税收信息网络体系，加快系统内的信息传输，实行全国税收信息资源的共享。通过完善金税工程，积极推行税控装置，努力扩大现代手段在税收监控中的应用范围。

(3)税收处罚机制。首先，要着力提高稽查的威慑力。通过培养一批专家型的稽查队伍，提高稽查装备，做到“有偷必能查”。同时，要力求提高稽查的频率，增大偷税被发现的概率。其次，要实行严厉的处罚制度。纳税人发生偷、逃、骗税等行为，一经查实，应予重罚，并追究其刑事责任，以提高其违法成本，增加违法风险。再次，要在法律上适当增加税务部门查案办案的特许权，畅通税务案件侦查、审判的渠道，加大税务案件惩处力度。

5.坚持诚信原则，规范税收秩序。在加入WTO和市场经济深入发展的新形势下，建立税收诚信体系的重要性日益凸显。首先，要在有关立法中确立诚信原则。其次，建立诚信纳税激励机制，要通过建立纳税信誉等级评定管理制度，赋予诚信纳税人必要的权利并给予奖励，使其因诚信而能获取更大的利益。最后，要在立法上规定违反诚信纳税的法律责任，以保证纳税人对诚信纳税这一法定义务的积极履行。

电脑打印票据两个不容忽视的问题

安徽宣城市宣州区财政局　冯兴宇

目前，由电脑打印的票据正广泛地运用于人们的生活中，并越来越多地进入会计工作者的视线。但是电脑打印票据也存在两个不容忽视的问题，现提出来，希望能引起有关部门的重视。

首先，电脑打印的票据(实际上是由打印机生成的)多数是由针式打印机打印出来的，由于有些打印机长时间没有更换色带或打印头断针，加上票据上的汉字、数字字号又小，致使打印的票据模糊不清，很难辨认。而且这些票据上的文字非常容易褪色，即使在出票时很清晰，但时间一长就不清楚了。对财务工作来说，这些由电脑打印的票据基本上都是作为重要的会计资料被直接装订到会计凭证中，按照《会计法》、《档案法》和《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计凭证应至少保存十五年，但是现有的电脑打印票据很难达到这一要求，这就给会计资料的保存、查找及核对带来了很大的困难。

其次，这些由电脑打印的票据多数都是只有票面金额的阿拉伯数字而没有相应的汉字大写数字。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要求，这些都属于不规范票据，原则上是不能直接作为会计原始凭证的，否则会给某些居心不良者篡改票面数据以可乘之机。

对此，笔者呼吁有关部门应尽快就电脑打印票据制定规范性文件，特别是就打印的具体形式做出明确规定。笔者认为，以现有的技术条件应尽量避免采用针式打印机，建议采用打印速度快、着色效果强、不易褪色的激光打印机。同时，应规定打印汉字和数字的字号大小，并且票据上要有汉字大写金额。在正式的规范性文件出台之前，笔者认为应采取由经办人在票据上用碳素墨水加注汉字大写金额的过渡方式，以确保会计资料的真实、安全和有效。